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TEXTILES HOLDINGS LIMITED
互太紡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1382)

自願公告
可能出售於 KING JUMBO 及福愉之全部股權

可能出售於KING JUMBO及福愉之全部股權

高績（作為賣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作為擔保方）與正信（作為買方）商討訂立出售協議，據此，高績同意出售而正信同意購買銷售股份，總售價為6,580,354美元，及本公司同意根據出售協議就高績履行責任向正信作出擔保。

由於正信由Crystal全資擁有，而Crystal為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故正信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方。出售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所有適用百分比比率均少於1%，因此，出售事項將屬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項下之獲豁免關連交易。

高績（作為賣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作為擔保方）與正信（作為買方）商討訂立出售協議，據此，高績同意出售而正信同意購買銷售股份，總售價為6,580,354美元，及本公司同意根據出售協議就高績履行責任向正信作出擔保。

出售事項

出售協議

日期

董事預期將在2015年3月底前簽訂出售協議

訂約方

- (1) 高績，作為賣方

-
- (2) 正信作為買方。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佈日期，(i)正信為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ii)正信由Crystal全資擁有，而Crystal為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故正信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方。
- (3) 本公司，作為擔保方。

預期出售之資產

高績將會出售銷售股份，其包括：

- (a) 福愉股份：福愉股本中5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佔福愉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1%；及
- (b) King Jumbo股份：King Jumbo股本中7,3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具投票權普通股，及King Jumbo股本中3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無投票權普通股，合共佔King Jumbo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1%。

代價及付款條款

預期出售事項之總售價為6,580,354美元，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及包括：

- (a) 為數3,184,950美元之股東貸款還款，將會於完成時由King Jumbo全數支付予高績；及
- (b) 預期為數3,395,404美元之現金代價付款，即以下各項之總額：
- (i) King Jumbo股份之總金額3,395,353美元，佔King Jumbo截至2014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之股東權益總額之51%；及
- (ii) 福愉股份之金額51美元。

擔保方

本公司將會根據出售協議就高績履行責任向正信作出擔保。

無條件協議

預期出售事項不受限於任何先決條件。

完成交易

預期在2015年3月底前訂立出售協議後緊隨完成交易。預期於完成交易後，高績將會終止於福愉及King Jumbo擁有任何股權。

有關KING JUMBO及福愉之資料

King Jumbo及福愉均為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緊接完成交易前，King Jumbo及福愉各自分別由高績及買方持有51%及49%股權，故入賬列作本公司之合資公司。

King Jumbo及福愉共同持有CPAT (Singapore) Private Ltd.之全部股權，而後者又全資擁有 Kingston Bangladesh Limited、Amigo Bangladesh Ltd. 及 Queenston Bangladesh Limited。合資集團並無從事任何重大業務營運，而合資集團之主要資產為Amigo Bangladesh Ltd所持有之一幅地塊。於2014年12月31日之資產淨值約為6,658,000美元。

預期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成本及開支）將約為6,500,000美元。本集團擬將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因出售事項所致，本集團預期將錄得盈利約3,589,000美元，即出售事項之總售價與合資集團之投資成本賬面值之差額。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及出售事項之理由及益處

目前本集團主要從事紡織品之製造及貿易。

董事會認為退出於合資集團之投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為此舉使本集團得以集中資源發展現有業務。出售事項亦可增加本集團現金資源以進一步發展及擴大業務以及把握所湧現之其他更佳投資商機。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由於正信由Crystal全資擁有，而Crystal為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故正信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方。出售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所有適用百分比比率均少於1%，因此，出售事項屬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項下之獲豁免關連交易。

預期概無董事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及須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批准出售協議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現金代價」	指	銷售股份之現金代價合共為 3,395,404 美元
「本公司」	指	互太紡織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82）

「完成交易」	指	根據出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事項
「Crystal」	指	Crys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該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Crystal Pe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PCGT Limited 之 25% 股權，故就上市規則而言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高績預期根據出售協議將向正信出售銷售股份
「出售協議」	指	本公司作擔保之高績（作為賣方）與正信（作為買方）即將就買賣銷售股份訂立的買賣協議
「福愉」	指	福愉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福愉股份」	指	福愉股本中 51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之普通股，佔福愉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51%
「高績」	指	高績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合資集團」	指	King Jumbo、福愉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
「正信」	指	正信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方
「King Jumbo」	指	King Jumbo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King Jumbo 股份」	指	King Jumbo 股本中 7,3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之具投票權普通股及 3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之無投票權普通股，合共佔 King Jumbo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51%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銷售股份」	指	福愉股份及 King Jumbo 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 0.001 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貸款」	指	King Jumbo 結欠高績之貸款，其未償還金額為 3,184,950 美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代表董事會

互太紡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尹惠來

香港，2015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尹惠來先生（主席）、曾鏡波先生及林榮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建中先生、葉炳棧先生及劉耀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裕光先生、伍清華先生及施國榮先生。